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財產字第1141250482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「臺南市東區商四商業設施促參案」公聽會。

依據：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公共建設作業辦法第6條第1項第2款
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6條之1第2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為臻「臺南市東區商四商業設施促參案」公共建設作業周全，爰辦理本公聽會說明政策內容及辦理概況，聽取地方居民、民間團體及專家學者等寶貴意見。
- 二、時間：114年4月2日下午2時30分。
- 三、地點：本市東區崇德里活動中心1樓（地址：本市東區崇德七街30巷2號）。
- 四、公聽會場地周邊停車資訊，請參考<https://reurl.cc/zqbx4N>。
- 五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公告再行召開之時間及地點。

局長李建賢